

广州站改造及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建设用地的勘测定界、 用地报批等用地全流程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7-2025-64

1. 招标条件

广州站改造及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已由国铁集团、广东省人民政府以《国铁集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州站改造及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铁发改函〔2025〕192号）批准建设，委托广州局集团公司代为建设。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项目业主为广东广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州站改造项目业主为广州站铁路枢纽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深铁路公司及广州市（由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广州站改造采用全额资本金；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资本金比例为50%，资本金以外使用国内银行贷款等债务性资金。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现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拟对广州站改造及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建设用地的勘测定界、用地报批等用地全流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广州市。

2.2 建设项目规模：广州站改造及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正线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区、增城区境内，西起广州站，东至新塘站，与既有广深铁路并行，线路全长30.072公里；全线设隧道2座25.241公里，桥梁3座0.372公里，桥隧比85.17%。既有广深线相关改（还）建工程包含还建广州东至石牌段广深ⅠⅡ线长度4.69公里、改建广深ⅢⅣ线长度4.79公里。设广州东和新塘2座车站，广州站改造后总规模为14台24线（含正线），其中地面场设8台14线、地下场设6台10线，新塘站维持原批复规模；设广州、广州东2座动车运用所，广州动车运用所一期总规模为库线4条、存车线30条，广州东动车运用所总规模为库线6条、存车线35条；广州站至广州东动车运用所新（改）建4条动走线。

2.3 计划工期：建设工期5.5年，本招标项目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招标内容止。

2.4 招标范围

本项目范围内（含广州站改造工程、广州东至石牌区间改建工程、石牌客整所改建为广州东动车所工程、广州客技站改建为广州动车所一期工程、新塘站改造工程以及VⅥ线区间工程等）的勘测定界和用地报批、办理不动产权首次登记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等。

招标内容对应概算第一章。

2.5 主要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标段范围内全部用地(含站后工程、民房拆迁安置、等级道路、河涌改移、新增用地等)的地形、地貌、地类、权属、项目用地红线等进行勘测定界(含空白权属、争议地、国有权属认定)及项目界桩放样、埋设、移交，全线征拆范围内房屋等构建(筑)物测绘、青苗及地上附着物清点等，出具符合土地报批要求的勘测定界图(含预公告、安置补偿方案公告、批后公告附图)和技术报告书(含地类追溯、土地利用现状图、变更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图、耕地占补平衡分析表等)，编制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及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踏勘论证报告、组织占用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踏勘论证及组卷上报批复；编制耕作层剥离方案、组织现场踏勘、取土检测及组卷逐级上报批复，编制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开展村镇问卷调查及组卷上报批复、提供耕地占补平衡表、占用生态保护红线论证、违法用地处置、协助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发布预公告和安置补偿公告(含预公告和安置补偿公告附图制作、公告张贴、记录及征地补偿安置公告的公证)等满足现行政策要求的全部用地材料组卷报批咨询服务(含先行用地)并最终取得国家相关部门正式用地批复；批复后的建设项目用地结案、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编制不动产权证相关图件(含批后征地公告附图制作、公告张贴、记录及组织公证)、开展不动产权籍调查(含原集体土地所有权、国有土地所有权、林权证等原产权证注销、变更等)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供地)、办理不动产权首次登记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等。其中，由于红线变动导致本项目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需以取得正式用地批复及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为前提，由中标单位包干全部工作内容、相关专题及费用。

2.6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标段号：WLXZX4 标段。

2.7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方面情况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或者依法设立的合伙企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1.1 标段编号：WLXZX4 标段。

(1) 资质要求：同时具有以下资质：

①具有有效的国家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甲级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包含工程测量及不动产测绘，其中不动产测绘至少包含地籍测绘、房产测绘和行政区域界线测绘专业子项)

②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或省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学会或协会颁发的乙级及以上土地规划资质证书。

(2) 财务要求：2022 年至 2024 年(近 3 年)具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企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情况。

(3) 业绩要求：

近五年完成过铁路工程或类似工程(类似工程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地铁、城市轨道交通),下同)项目,同时具有以下业绩:

- ①具有完成的铁路工程或类似项目的线性工程勘测定界业绩至少 1 项;
- ②具有完成的铁路工程或类似项目的线性工程用地报批业绩至少 1 项。

人员、设备要求: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或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高级技术职称,5 年及以上勘测定界或用地报批工作经验,有主持或负责铁路大中型项目或类似线性项目工程勘测定界工作业绩或用地报批工作业绩,无不良行为记录。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附其社保证明。

具有足够的仪器、设备和技术服务人员,具备承担本次招标项目任务的能力。

(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方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或省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学会或协会颁发的乙级及以上土地规划资质证书。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工作分工应与其组成联合体的资质相对应,同时应具有与资质相匹配的上述业绩。

3.2 信誉要求:

(1) 诉讼及仲裁:近3年中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约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2) 履约情况:近3年中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任何自身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

(3)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期。

(4) 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公布期。

(5) 行贿犯罪情况:投标人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近3年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6) 铁路工程建设失信“黑名单”:投标人未被国家铁路局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纳入失信行为“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7) 企业未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8) 投标人未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9)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服务人员未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10) 其他情形: 投标人不得与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单位有行政隶属关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 9 时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 16 时(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相关信息录入登记,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

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 2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招标文件款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及购买标段（包件）号。投标人拟申请多个标段（包件）的，必须分别购买多个标段（包件）的招标文件。并把汇款凭证发送至邮箱 gtsanzu@163.com，此为招标文件下载确认的重要依据。

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在中铁物总国际招标平台（<https://bids.crmsc.com.cn/>）在门户首页中点击注册入口，在注册页面中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注册。进入注册中心后，注册类型选择“企业注册”；注册方式选择“新注册企业”；注册身份选择“投标人/供应商”，填写相关信息提交。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供应商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供应商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在系统内“缴费订单”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请供应商仔细看清楚账号，我司目前更换了新的招投标平台，请所有供应商进行注册。一个项目匹配一个银行账号。如果由于投标人的问题导致打款错误（须配合我司要求进行退款）或者由于打错账号导致错过报名时间，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标书款发票默认开增值税普通发票。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上地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 6232593799022628864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8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00 分。

5.2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00 分。

5.3 递交方式及地点：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4 纸质投标保证金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的澄清、改正、补充或调整等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街道广九社区白云路 22 号嘉星广场 21~25 楼

邮 编：510199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李工、刘工、唐工

电话：020-61333211、020-61333324

电子邮件：gtgzzh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 A 座 1109 室

邮编：100073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郭工、刘工、伍工

电 话：18127445505

电子邮件：gtsanzu@163.com

行政监督部门：广州铁路监督管理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8 号

电 话：020-61332600

电 子 邮 箱：guangzhoudiquju@nra.gov.cn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2025 年 11 月 10 日